证券代码:300595　　证券简称:欧普康视　　公告编号:2021-049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事项概述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4日、2021年1月8日和2021年3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30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的议案》《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份的议案》《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于2021年5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授予股份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议案》《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授予股份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议案》。

根据相关决议和计划,公司拟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含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中 7 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43,731股。公司拟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 1 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0,097股。以上合计拟回购注销163,828股限制性股票。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15日、2021年1月9日、2021年3月30日、2021年5月8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90)、《公司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96)、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公司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163,828股。公司目前总股本为607,622,856股。公司正在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07,622,85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3.5股,派2.05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5股。待本次回购注销手续完成后,公司总股本预计将由850,671,998股(权益分派成功实施后)变更至850,508,170股,注册资本预计将由850,671,998元(权益分派成功实施后)变更至人民币850,508,170元。最终的股本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的数据为准。

二、债权人需要知晓的相关信息

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三、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1. 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望江西路4899号四楼证券事务部;
2. 申报时间:2021年5月19日至2021年7月2日每个工作日的10:00-11:30,13:30-16:30;
3. 联系人:李谚;
4. 联系电话:0551-62952208;
5. 传真号码:0551-65319181。

特此公告。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1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5月1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科苑三路20号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六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
普通股股东人数	2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6,180,00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6,180,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5.0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5.0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现场由公司董事长刘富林先生作为会议主持人,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刘春光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6,180,000	100.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6,180,000	100.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与〈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6,180,000	100.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6,180,000	100.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及其子公司2021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及相关贷款业务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6,180,000	100.00	0	0	0	0

6、议案名称:《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管2020年度薪酬决定及2021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6,180,000	100.00	0	0	0	0

7、议案名称:《关于开展2021年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6,180,000	100.00	0	0	0	0

8、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6,180,000	100.00	0	0	0	0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6,180,000	100.00	0	0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6,180,000	100.00	0	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9,759,270	100.00	0	0	0	0
5	《关于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及其子公司2021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及相关贷款业务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19,759,270	100.00	0	0	0	0
6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管2020年度薪酬决定及2021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19,759,270	100.00	0	0	0	0
7	《关于开展2021年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19,759,270	100.00	0	0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听取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8、9为特别决议议案,均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均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4、5、6、7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晓芳、陈念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3931　　证券简称:格林达　　公告编号:2021-018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5月1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萧山区杭州萧山临江工业园区红十五路9936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0,388,90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9.133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蒋慧儿女士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独立董事刘树浙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徐华先生出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365,507	99.9668	1,900	0.0027	21,500	0.0305

2、议案名称:《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365,507	99.9668	1,900	0.0027	21,500	0.0305

3、议案名称:《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387,007	99.9973	1,900	0.0027	0	0.0000

4、议案名称:《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365,507	99.9668	1,900	0.0027	21,500	0.0305

5、议案名称:《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387,007	99.9973	1,900	0.0027	0	0.0000

6、议案名称:《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387,007	99.9973	1,900	0.0027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365,507	99.9668	1,900	0.0027	21,500	0.0305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365,507	99.9668	23,400	0.0332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确认董事、监事及高管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365,507	99.9668	1,900	0.0027	21,500	0.0305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026,851	99.8939	1,900	0.0086	21,500	0.0975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8,300	93.7086	1,900	6.2914	0	0.0000
7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800	22.5166	1,900	6.2914	21,500	71.1921
8	《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800	22.5166	23,400	77.4834	0	0.0000
9	《关于确认董事、监事及高管薪酬的议案》	6,800	22.5166	1,900	6.2914	21,500	71.1921
10	《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800	22.5166	1,900	6.2914	21,500	71.192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议案的决议均获得通过;

2、本次会议无特别决议事项,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和议案10为中小股东单独计票的议案;

3、议案10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关联股东杭州电化集团有限公司和杭州绿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虞文燕、谭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格林达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8日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人寿”)协商一致,自2021年5月19日起,本公司新增中国人寿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办理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等销售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业务适用于已开通中国人寿业务,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机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浙商创业板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10749
浙商创业板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010750
浙商大数据智选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67
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102
浙商丰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179
浙商丰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7587
浙商丰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7588
浙商港股通中华交易服务预期高股息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7178
浙商港股通中华交易服务预期高股息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7216
浙商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7368
浙商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7369
浙商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6802
浙商惠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830
浙商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220
浙商惠隆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679
浙商惠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166803
浙商惠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8605
浙商惠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314
浙商惠泉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7224
浙商惠泉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7225
浙商惠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459
浙商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09
浙商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279
浙商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8548
浙商惠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549
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888
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6801
浙商聚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686868
浙商聚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686869
浙商科技创新一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9353
浙商科技创新一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9354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335
浙商日添金货币市场基金A	003874
浙商日添金货币市场基金B	003875
浙商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A	002077
浙商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B	002078
浙商兴永纯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6284
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9568
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9569
浙商智多兴稳健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9181
浙商智多兴稳健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9182
浙商智多益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9677
浙商智多益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9678
浙商智能行业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07177
浙商智能行业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007217
浙商智选家居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10777
浙商智选家居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010778
浙商智选经济动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148
浙商智选经济动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149
浙商智选领航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552
浙商智选领航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553
浙商智选食品饮料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11179
浙商智选食品饮料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011180
浙商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8505
浙商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8506
浙商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	009175
浙商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	009176
浙商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076
浙商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7386
浙商智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381
浙商智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382

注:A/C类份额间不能互相转换。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查询相关详情

1、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zs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67-9908
2、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https://www.e-chinalife.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19

四、风险提示

1、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2、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投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其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0525　　股票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1045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5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16日以电子邮件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亲自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启权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格力创投共同对参股公司湖南中锂增资并以湖南中锂股权增资中材锂膜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与珠海格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力创投”)、湖南中锂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中锂”)控股股东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对湖南中锂增资,增资完成后湖南中锂全体股东以湖南中锂股权增资中材锂膜有限公司。具体详见公司2021年5月1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与关联方格力创投共同对参股公司湖南中锂增资并以湖南中锂股权增资中材锂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格力创投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力金投”)之全资子公司(格力金投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14.53%股份),格力创投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属于公司与关联方格力创投共同投资,构成重大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杨涛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21年6月3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详见公司 2021年5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47)。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杨涛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525　　股票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1046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格力创投共同对参股公司湖南中锂增资并以湖南中锂股权增资中材锂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园集团”)拟与珠海格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力创投”,公司关联方)、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科技”)共同对湖南中锂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中锂”)合计增资100,000万元,湖南中锂全体股东以增资后湖南中锂股权向中材科技控股子公司中材锂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锂膜”)增资,交易完成后,湖南中锂成为中材锂膜全资子公司。公司通过两家合伙企业持有中材锂膜26.03%股权。

●格力创投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力金投”)之全资子公司(格力金投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14.53%股份),格力创投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属于公司与关联方格力创投共同投资,构成重大关联交易。本次交易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对湖南中锂合计增资人民币33,000万元,其中20,000万元来源于关联方格力创投。本次交易存在推进不及预期等风险。截至目前各方尚未签署相关协议。公司会根据交易事项的进展及时进行披露。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背景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园(珠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控股”)于2021年2月4日设立长园(深圳)新能源汽车产业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额18,000万元,以下简称“长园新能源一期”)、长园(深圳)新能源汽车产业二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额36,000万元,以下简称“长园新能源二期”)两家合伙企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参考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湖南中锂2020年6月30日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评估报告,公司向长园新能源一期转让湖南中锂10%股权,转让价格为16,830万元;向长园新能源二期转让湖南中锂20%股权,转让价格33,660万元。截止目前,公司所持有的湖南中锂30%股权尚未转让给前述两家合伙企业。

(二)交易方案

基于看好新能源汽车行业及锂电池隔膜行业前景,公司与格力创投、中材科技共同对参股公司湖南中锂增资,增资完成后湖南中锂全体股东以湖南中锂股权增资中材锂膜。具体交易方案如下:

1、长园集团对长园新能源一期增资10,000万元,本次增资后长园新能源一期认缴出资额28,000万元;长园集团、格力创投分别增资长园新能源二期3,000万元和20,000万元,本次增资后长园新能源二期认缴出资额59,000万元。

2、参考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湖南中锂2020年6月30日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评估报告,长园新能源一期以16,830万元对价从长园集团受让湖南中锂10%股权;长园新能源二期以33,660万元对价从长园集团受让湖南中锂20%股权。

3、参照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湖南中锂2020年6月30日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中材科技以现金67,000万元向湖南中锂增资,长园新能源一期、长园新能源二期合计以自有资金33,000万元向湖南中锂增资。

4、湖南中锂全部股东同意参考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中材锂膜2020年6月30日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的评估报告(中材锂膜评估值38,616.25万元,中材科技和南玻有限、盈科合众已经于2020年9月21日向中材锂膜增资付认缴出资3,872万元,中材锂膜的股权价值为42,488.25万元)对中材锂膜进行增资、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集团”)将其在中材锂膜的10,000万元的债权实施债转股中材锂膜。中材锂膜在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226,503.10万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格力金投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14.53%股权,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格力创投为格力金投全资子公司,格力创投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属于公司与关联方格力创投共同投资,构成重大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的累计次数及其金额为0。

本交易事项经2021年5月14日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本交易经公司2021年5月1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杨涛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公司增资长园新能源一期事项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被增资主体名称:长园(深圳)新能源汽车产业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成立日期:2021年2月4日
3、普通合伙人:长园(珠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4、认缴出资额:18,000万人民币
5、注册地址:深圳市南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6、经营范围: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类咨询);融资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从事与外国(地区)企业相关的非营利性业务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等。
7、财务状况:长园新能源一期于2021年2月4日注册成立,目前未开展经营,无资产负债及损益。

(二)公司增资方案

公司对长园新能源一期增资10,000万元,本次增资后长园新能源一期出资额为28,000万元,本次增资前后长园新能源一期合伙人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长园新能源一期增资前后合伙人结构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额	增资后	
	认缴出资	比例		认缴出资	比例
长园控股	180.00	1%	0	180.00	0.64%
长园科技集团	17,820.00	99%	10,000.00	27,820.00	99.36%
合计	18,000.00	100%	10,000.00	28,000.00	100%

三、格力创投及公司增资长园新能源二期事项

(一)交易主体的基本情况

1、珠海格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名称:珠海格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3889(集中办公区)
4)法定代表人:易晓明
5)注册资本金:200,000万人民币
6)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东结构:格力金投持有格力创投100%股权,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格力金投100%股权,珠海市国资委持有珠海格力集团100%股权。
8)关联关系:截至2021年3月31日,格力金投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14.53%股权,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格力创投为格力金投全资子公司,因此格力创投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9)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2021年1-3月/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度/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405.99	359.04
净利润	381.33	1,650.79	1,369.47
总资产	176,266.32	164,500.73	87,188.17
净资产	175,581.60	163,700.27	69,849.48
总负债	684.73	800.46	17,338.69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被增资主体名称:长园(深圳)新能源汽车产业二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成立日期:2021年2月4日
3、普通合伙人:长园(珠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4、认缴出资额:36,000万人民币
5、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6、经营范围: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类咨询);融资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从事与外国(地区)企业相关的非营利性业务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等。
7、财务状况:长园新能源二期于2021年2月4日注册成立,目前未开展经营,无资产负债及损益。

(三)增资方案

格力创投及公司分别对长园新能源二期增资20,000万元和3,000万元,本次增资后长园新能源二期总认缴投资额为59,000万元,本次增资前后长园新能源二期合伙人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长园新能源二期增资前后合伙人结构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额	增资后	
	认缴出资	比例		认缴出资	比例
长园控股	360.00	1%	0	360.00	0.61%
长园科技集团	35,640.00	99%	3,000.00	38,640.00	65.49%
格力创投	0	0	20,000.00	20,000.00	33.90%
合计	36,000.00	100%	23,000.00	59,000.00	100%

(四)长园新能源二期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伙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与资产管理、咨询服务。

投资范围:全体合伙人同意并确认,本合伙企业财产专项用于“中材锂膜有限公司、湖南中锂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整合”项目。

2、合伙企业经营期限和项目投资期限:

合伙企业经营期限:除本协议约定的提前终止的情形外,合伙企业经营期限为10年。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经营期限可以加以延长或缩短。

3、合伙人的出资方式、数额和缴付期限,本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总额为59,000万元,各合伙人的出资方式、数额和缴付期限如下:

普通合伙人:长园(珠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360 万元,总认